

招标代理委托书

广州港内港港区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芳村码头改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拟进行公开招标工作，现委托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请受托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的有关规定，组织招标工作。其他事宜双方在合同中另行协商。

特此委托。

委托人(公章): 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7日



基础资料收集完成的说明

广州市港务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拟实施的广州港内港港区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芳村码头改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已经有关部门批准，招标所需的相关基础资料已收集完成，具备招标条件。

特此说明。

招标人：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7日



电子签名委托书

委托人（招标人）：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被委托人（招标代理单位）：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914400001903844382，电话：020-66341901。

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代理完成广州港内港港区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芳村码头改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

1) 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委托人确认：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

2) 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

特此委托

委托人（公章）：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7日



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

广州市港务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兹授权招标代理单位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的 杨晋东、郑宏武 同志为“广州港内港港区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芳村码头改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的项目专职人员，在整个招标过程中负责安排、确认、联系招标事宜。

招标人：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7日



资金来源说明

广州市港务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广州港内港港区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芳村码头改扩建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该项目资金为自筹
资金，项目实施资金已规定落实到位。

特此证明！

招标人：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7日



招标申请公函

广州市港务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由我单位组织的“广州港内港港区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芳村码头改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已具备招标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要求，特向贵单位申请本项目的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现委托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代理公开招标事宜，希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

专此函达

招标人：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7日



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文件

招标人声明

广州市港务局：

我单位就广州港内港港区广东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芳村码头改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本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

二、本次招标内容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文件相符。

三、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均依法编制，无违法内容[其中企业资信评分项总得分具有同等竞争力的潜在投标人不少于3名]。

我单位承诺，如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由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接受监督部门或机构的查处和公开通报。

广东省珠江航运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7日

